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an Xun Technology Limited

千循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4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度業績公告

千循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我們的」或「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經審核的綜合年度業績(「年度業績」)，連同2024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493,577	356,833
收益成本	9	(1,447,294)	(334,337)
毛利		46,283	22,49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5	64,427	7,596
銷售及營銷開支		(12,091)	(5,978)
行政開支		(30,010)	(17,109)
融資成本	6	(12,350)	(4,915)
存貨減值		(13,691)	–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計提	7	(54,666)	(125,150)
除稅前虧損		(12,098)	(123,060)
所得稅開支	8	(392)	(651)
年內虧損	9	(12,490)	(123,711)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737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10,753)	(123,711)
下列各項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753)	(123,702)
非控股權益		–	(9)
		(10,753)	(123,711)
下列各項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2,490)	(123,702)
非控股權益		–	(9)
		(12,490)	(123,7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1	(2.23)	(25.8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505	387
使用權資產		6,525	–
無形資產		25,076	28,001
遞延稅項資產		15,221	15,629
商譽		67,477	67,477
		<u>115,804</u>	<u>111,494</u>
流動資產			
存貨		91,451	9,354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67,289	304,215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1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653	33,966
		<u>510,393</u>	<u>347,692</u>
資產總值		<u>626,197</u>	<u>459,18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043	5,043
儲備		174,285	148,7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79,328</u>	<u>153,822</u>
非控股權益		–	(25)
		<u>179,328</u>	<u>153,797</u>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91,255	136,811
應付或然代價		–	28,797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14,673
應付稅項		1,944	1,692
合約負債		15,682	34,448
銀行及其他借款		305	80,000
遞延稅項負債		6,267	6,997
可換股債券		205,232	–
租賃負債		2,807	–
		<u>423,492</u>	<u>303,418</u>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款		19,000	1,971
租賃負債		4,377	–
		<u>23,377</u>	<u>1,971</u>
負債總額		<u>446,869</u>	<u>305,389</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626,197</u></u>	<u><u>459,186</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千循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1月15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2019年11月12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及主要營業地點於2025年7月16日由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32號15層1716-01變更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25樓25B02室。

年內，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以下主要業務：

- 提供廣告服務及其他服務；及
- 二手電子產品的二手電子商務業務及提供軟件即服務(「SaaS服務」)(「二手電商業務」)。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於下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的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的合約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¹ 於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²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²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之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²

¹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提及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見將來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規定，並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該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多項規定，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之新規定；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階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改善財務報表所披露資料的彙總與分類。此外，若干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修訂本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預期應用新準則將影響未來財務報表中損益表的呈列及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

3. 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兩個可呈報的經營分部如下：

- 廣告分部—提供廣告服務及其他服務；及
- 二手電子商務分部—經營二手電子產品二手電商業務及提供SaaS服務。

管理層獨立監控本集團營運分部的業績，以便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績效根據可呈報分部損益進行評估，而可呈報分部損益是經調整稅前損益的衡量指標。經調整稅前損益與本集團稅前損益的計量一致，惟融資成本、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終止合併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及企業及未分配收益／開支不包括在內。

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廣告		二手電子商務		總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u>45,964</u>	<u>107,646</u>	<u>1,447,613</u>	<u>249,187</u>	<u>1,493,577</u>	<u>356,833</u>
分部業績	<u>(55,047)</u>	<u>(124,485)</u>	<u>15,137</u>	<u>6,641</u>	<u>(39,910)</u>	<u>(117,844)</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630	9,304
企業及未分配收入					203	198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					(6,607)	(9,803)
終止合併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44,936	–
融資成本					<u>(12,350)</u>	<u>(4,915)</u>
除稅前虧損					<u>(12,098)</u>	<u>(123,060)</u>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777,495	182,752
其他地區／國家	<u>716,082</u>	<u>174,081</u>
	<u>1,493,577</u>	<u>356,833</u>

上述收益資料乃按客戶的位置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超過90%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主要客戶資料

有關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¹	不適用 ³	75,536
客戶B ¹	不適用 ³	52,456
客戶C ²	不適用 ³	44,314
客戶D ¹	不適用 ³	36,811
客戶E ¹	565,357	不適用 ³

¹ 來自二手電子產品二手電商業務的收益

² 來自廣告服務及其他服務的收益

³ 相應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比例不超過10%

4. 收益

與客戶訂立合約的收益分類

收益指來自提供廣告及其他服務及二手電商業務的收益。本集團本年度收益分析如下：

貨品及服務類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廣告及其他服務	45,964	107,646
二手電商業務	1,447,613	249,187
	<u>1,493,577</u>	<u>356,833</u>

收益確認的時間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段時間	50,139	110,673
時間點	1,443,438	246,160
	<u>1,493,577</u>	<u>356,833</u>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81	25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630	9,304
終止合併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i))	44,936	–
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	16,177	(2,412)
其他	1,403	446
	<u>64,427</u>	<u>7,596</u>

附註：

- (i) 於2025年2月19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領育(北京)文化傳媒有限公司(「領育」)在未獲正式授權的情況下被轉移出本集團。自2025年2月19日終止合併領育後，本集團確認終止合併收益人民幣44,936,000元。

6. 融資成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367	4,555
銀行借款擔保費	–	360
可換股債券利息	9,797	–
租賃負債利息	186	–
	<u>12,350</u>	<u>4,915</u>

7.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計提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計提：		
— 貿易應收款項	6,743	80,240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7,923	45,855
	<u>54,666</u>	<u>126,095</u>
虧損撥備撥回：		
— 合約資產	—	(945)
虧損撥備計提總額	<u>54,666</u>	<u>125,150</u>

8. 所得稅開支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開支		
— 本年度	1,122	928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28
遞延稅項	<u>(730)</u>	<u>(305)</u>
所得稅開支	<u>392</u>	<u>651</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合資格為小型微利企業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按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根據藏政發2018年25號通知(「**通知**」)，本集團一家全資附屬公司西藏萬美廣告有限公司(「**西藏萬美**」)的適用稅率為15%。根據通知，於2018年至2020年期間，位於西藏從事特定鼓勵類產業的企業有資格申請15%的優惠稅率。中國財政部發出2020年23號通知將稅務優惠期延至2030年12月31日。因此，西藏萬美於兩年內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及法規，由於於相關司法權區並無徵收所得稅，故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的稅率繳納稅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繳納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繳納稅項。

9. 年內虧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得出：		
收益成本		
已售存貨成本	1,403,344	236,676
服務收入成本	43,950	97,661
	<u>1,447,294</u>	<u>334,337</u>
員工成本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	1,458	1,480
薪金、工資、津貼及其他福利	20,271	8,18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的酬金)	1,688	1,533
	<u>23,417</u>	<u>11,199</u>
無形資產攤銷	2,925	1,222
廠房及設備折舊	514	3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89	—
	<u>5,328</u>	<u>1,253</u>
核數師薪酬	957	950
有關短期租約的開支	169	1,152
	<u>169</u>	<u>1,152</u>

10. 股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根據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12,490)</u>	<u>(123,702)</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60,000</u>	<u>479,344</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2.23)</u>	<u>(25.81)</u>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未假設可轉換債券的轉換，乃因該假設轉換將有反攤薄影響而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其他潛在普通股。

12.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應收款項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 — 與客戶合約	310,452	222,884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	<u>(136,518)</u>	<u>(141,841)</u>
	<u>173,934</u>	<u>81,043</u>
租金及其他按金	6,461	6,104
可扣除增值稅	9,322	2,85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u>236,847</u>	<u>260,047</u>
	<u>252,630</u>	<u>269,003</u>
減：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u>(59,275)</u>	<u>(45,831)</u>
	<u>193,355</u>	<u>223,172</u>
總計	<u>367,289</u>	<u>304,215</u>

本集團一般參照財務狀況、信貸記錄及業務關係年期釐定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不同客戶及項目的信貸及支付條款可能各異。本集團一般於根據相關合約所載的條款向客戶出具賬單。

以下為根據賬單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列於報告期末經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23,075	889
31至90天	94,745	6,972
91至180天	89	2,412
181至365天	1,675	36,432
365天以上	54,350	34,338
	<u>173,934</u>	<u>81,043</u>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餘額包括於報告日已逾期的應收款項，其賬面淨值合計約為人民幣150,859,000元(2024年：人民幣81,043,000元)。本集團並無就此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收取任何利息。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07,323	97,873
應付員工成本	5,552	7,228
其他應付稅項	822	177
應付上市開支	756	756
應付利息	1,875	665
應計開支	1,823	1,903
其他應付款項	73,104	28,209
	<u>191,255</u>	<u>136,811</u>
總計	<u>191,255</u>	<u>136,811</u>

於各報告期末，以下為按賬單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5,801	8,780
31至90天	27	21,841
90天以上	101,495	67,252
	<u>107,323</u>	<u>97,873</u>

本集團獲其供應商授予信貸期為5至60天，除非合約另有指定向供應商預付款項。本集團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結清。

14.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6年2月26日，本公司已接獲可換股債券認購人多份轉換通知，據此，其行使權利將本金總額為102,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轉換為合共39,230,768股本公司換股股份（「換股股份」），換股價為每股換股股份2.6港元。因此，已配發及發行合共39,230,768股換股股份，該等股份在所有方面彼此及與本公司所有其他現有已發行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且佔轉換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01%，並佔轉換後本公司因配發及發行合共39,230,768股換股股份而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55%。

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2月26日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概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內」)，本集團業務轉型初見成效。傳統廣告業務已按戰略收縮，而二手電子商務業務則實現快速增長。隨著消費者環保意識的增強及消費觀念的轉變，越來越多的人開始接受並選擇購買二手電子產品。一方面，消費者對性價比產品的追求日益凸顯，二手3C產品以其相對較低的價格能夠滿足消費者的功能需求。另一方面，電子產品更新換代速度快，產生了大量閒置的二手設備，為二手電商市場提供了充足的貨源。

千循科技在二手3C電商領域積極創新。通過線上平台回收、自助資訊站回收、城市運營中心直營門店回收等多元化回收渠道，本公司實現了二手3C產品的高效回收。千循優選城市運營中心自2025年5月起正式投運，並已完成模型測試，實現月度正向現金流及淨利潤。同時，憑藉先進的AI技術及SaaS平台「分毫雲」，千循科技為二手數字交易提供一站式服務，包括精準定價、智能同步銷售及存貨管理等，顯著提升了交易效率與週轉率。

作為本集團實現收入基礎多元化及拓展新市場的戰略舉措的一部分，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及其他國家拓展二手電商業務方面取得進一步進展。年內，二手電商業務貢獻收入約人民幣1,447.6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年」)大幅增加人民幣1,198.4百萬元或480.9%。電商業務已成為本公司最大的收入及利潤來源。

本集團緊密合作，將AI能力整合至我們的聯絡中心系統及服務中。於2025年3月，本集團正式推出基於全球領先AI大模型DeepSeek研發的行業首款二手3C智能決策引擎「分毫雲AI助手」。

該工具深度融合千循科技旗下SAAS平台「分毫雲」的實時交易數據與DeepSeek的智能決策能力，推出智能定價、智能調價、風險預警、自動採購四大功能，旨在為商家與消費者提供全鏈條智能化AI服務。

於2025年12月，本公司正式推出了PayKet，即一個基於合規穩定幣的全球數字貨幣金融服務平台。PayKet的推出標誌著本集團在深化「AI技術+SaaS平台+供應鏈」的基礎上進一步拓展至數字貨幣金融服務，旨在構建一個由AI技術驅動的跨境貿易金融服務生態體系及Web3交易平台。

董事會認為，依託現有的海外超百萬台二手手機的年交易量，可通過預裝及店內激活指導有效促進PayKet的推廣及使用。PayKet的推出標誌著本集團從單一的「循環經濟交易服務提供商」升級為「數字貨幣金融科技服務提供商」，是本集團即實現「財付通跨境貿易」願景的重要一步。董事會認為該等新技術將使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具有競爭力的服務。

財務回顧

年內，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493.6百萬元，上年為約人民幣356.8百萬元，同比增加約318.6%。

報告期間收益詳情如下：

- (1) 本集團的二手電商業務產生銷售營業額約人民幣1,447.6百萬元，而上年為人民幣249.2百萬元，並確認本集團年內分部溢利金額約人民幣15.1百萬元，而上年為人民幣6.6百萬元。
- (2) 年內，廣告及其他服務收益為約人民幣46.0百萬元，上年為約人民幣107.6百萬元，同比下降約57.2%。由於廣告業市場競爭激烈，成本增加，本公司為了實現業務利潤最大化，對利潤較大的其他廣告減少了投放量，從而導致其他廣告服務應佔收益下降。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人民幣12.5百萬元，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人民幣123.7百萬元。

報告期間毛利及毛利率

年內，本集團分別錄得毛利及毛利率約為人民幣46.3百萬元及約3.1%。上年本集團分別錄得毛利及毛利率約為人民幣22.5百萬元及約6.3%。毛利率下降是由於二手電商業務競爭激烈及二手手機單價下跌所致。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年內，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約為人民幣64.4百萬元，上年約為人民幣7.6百萬元，同比增長747.4%。年內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主要來自終止合併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及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允值變動。

銷售及營銷開支

年內，本集團錄得銷售及營銷開支約人民幣12.1百萬元，上年約為人民幣6.0百萬元，同比上漲約101.7%。本集團銷售及營銷開支上漲的主要原因是二手電商業務銷售渠道增加的影響。

行政開支

年內，本集團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0.0百萬元，較上年約人民幣17.1百萬元增加約75.4%。本集團行政開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二手電商業務銷售渠道增加。

融資成本

年內，本集團融資成本為約人民幣12.4百萬元(上年：約人民幣4.9百萬元)，同比增加153.1%，主要原因是於2025年2月27日發行本金額為256,630,000港元的5%年息可換股債券。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計提

年內，本集團錄得金融資產虧損撥備計提約為人民幣54.7百萬元(上年：金融資產虧損撥備計提約為人民幣125.2百萬元)，乃因本集團應收賬款週轉率下降所致。

所得稅開支

年內，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0.4百萬元(上年：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0.7百萬元)。

年內虧損

本集團的年內虧損約為人民幣12.5百萬元(上年：虧損約為人民幣123.7百萬元)。除上述之因素影響外，可歸於金融資產虧損撥備計提減少、毛利增加及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增加，並被年內行政開支增加及銷售及營銷開支增加所抵銷。

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遞延稅項資產約為人民幣15.2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6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367.3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04.2百萬元)，較上年增加約20.7%。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二手電商業務的收益增加。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12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191.3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36.8百萬元)，同比增加39.8%。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增加主要來自二手電商業務。

應付稅項

於2025年12月31日，應付稅項約為人民幣1.9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7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5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51.7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4.0百萬元)，其中大部分以港元計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值約為人民幣626.2百萬元，其中，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人民幣179.3百萬元。

資本支出

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資本支出。

或然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約為人民幣28.8百萬元，乃來自收購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時應付的或然代價。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管理層已重新計量應付或然代價，金額約為人民幣零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2024年12月31日約53.3%上升至2025年12月31日約125.2%。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相應期末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及可換股債券之和除以總權益，並乘以100%計算。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活動及營運所在地主要在中國，交易以人民幣進行其核心交易。由於本集團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或流動資金受匯率波動影響非常有限，故本集團現時並未從事旨在或意在管理外匯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活動，以盡量保障本集團的現金價值。

利率風險

受銀行結餘及現金的現行市場利率波動影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利率對沖政策。

本集團的公允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固定利率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有關。本集團的政策是按現行市場利率維持短期借款，盡量減少公允值利率風險。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根據特別授權配售可換股債券

於2024年11月4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建議提呈發售以認購，而配售代理同意根據配售協議所載之條款並在其所載條件之規限下，按竭盡所能基準促使認購可換股債券。配售代理須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認購本金總額最多為300,001,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

完成已於2025年2月28日發生。本金總額為256,63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已成功發行及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於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根據初步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2.60港元（可予調整），98,703,846股換股股份將於可換股債券附帶的換股權獲悉數行使後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相當於(i)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7.63%；及(ii)經配發及發行98,703,846股換股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4.98%。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4日、2024年12月19日、2025年1月10日、2025年1月27日、2025年2月25日及2025年2月28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10日的通函。

所得款項用途

配售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用途

認購事項已於2025年2月28日落實完成。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開支後)估計約為256,290,000港元，將用於以下用途：

- (1) 約128,145,000港元將獲分配用於二手電子產品電商業務的海外擴充；
- (2) 約51,258,000港元將獲分配用於二手電子產品電商業務的中國現有業務的發展；
- (3)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中約51,258,000港元擬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
- (4) 餘額約25,629,000港元擬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直至本業績公告日期，本公司(1)已就二手電子產品電商業務的海外擴充支付約128,145,000港元；(2)已就二手電子產品電商業務的中國現有業務的發展支付約51,258,000港元；(3)已就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支付約51,258,000港元；及(4)已動用約25,629,000港元作為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所有所得款項均已按擬定用途動用。

有關收購二手電子商務業務的目標集團表現目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24日及2024年8月13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收購千循國際有限公司(前稱為「創領集團有限公司」)的全部權益(「收購事項」)。除另有說明外，本文所用詞彙具有該等公告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根據該協議，該等賣方共同及各別向買方擔保(其中包括)，目標集團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擔保期」)的經審核除稅前淨溢利合共將不低於70,000,000.00港元(「最終表現目標」)。

作為最終表現目標的一部分，倘目標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淨溢利(「2024年表現目標」)不低於5,000,000港元，本集團將向該等賣方支付14,600,000港元。截至2025年3月31日，經審核淨溢利已超過2024年表現目標，本公司已向賣方支付14,600,000港元。

就最終表現目標的餘下部分而言，倘目標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稅前淨溢利(分別為「2025年表現目標」及「2026年表現目標」)分別達到25,000,000港元及40,000,000港元之門檻，本集團將向賣方每年支付10,000,000港元。

然而，基於目標集團的實際營運表現，可以確定目標集團未達成協定的2025年表現目標，從而本公司將不會根據協議向賣方支付或然代價。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須予披露的重大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

轉換可換股債券

於2026年2月26日，本公司已接獲可換股債券認購人多份轉換通知，據此，其行使權利將本金總額為102,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轉換為合共39,230,768股本公司換股股份(「換股股份」)，換股價為每股換股股份2.6港元。因此，已配發及發行合共39,230,768股換股股份，該等股份在所有方面彼此及與本公司所有其他現有已發行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且佔轉換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01%，並佔轉換後本公司因配發及發行合共39,230,768股換股股份而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55%。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2月26日之公告。

行業及本集團展望

隨著宏觀經濟狀況和市場環境改善，本集團預計廣告業務將於2026年迎來較明朗的前景。本集團將繼續拓展優質平臺流量的合作，通過AI技術實現品牌方「品效合一」的精準投放效果，以滿足廣告客戶對廣告投放廣度和深度的訴求，同時致力於對內持續降本增效，以提升整體經營效益。

於2025年3月，本集團正式推出基於全球領先AI大模型DeepSeek研發的行業首款二手3C智能決策引擎「分毫雲AI助手」。

該工具深度融合千循科技旗下SAAS平台「分毫雲」的實時交易數據與DeepSeek的智能決策能力，推出智能定價、智能調價、風險預警、自動採購四大功能，旨在為商家與消費者提供全鏈條智能化AI服務。

於2025年12月，本公司正式推出了PayKet，即一個基於合規穩定幣的全球數字貨幣金融服務平台。PayKet的推出標誌著本集團在深化「AI技術+SaaS平台+供應鏈」的基礎上進一步拓展至數字貨幣金融服務，旨在構建一個由AI技術驅動的跨境貿易金融服務生態體系及Web3交易平台。

於2026年，我們旨在進一步加強於二手電子商務業務領域的地位，同時豐富我們的收入來源，以應對廣告行業的挑戰。我們的重點將是通過持續的成本重構與先進的AI驅動供應鏈優化，提升營運效率。

於2026年，我們計劃加大對技術與創新的投入，此舉對於精簡流程及完善服務交付而言將至關重要。此外，我們將探索策略合作，以擴大市場影響力並發揮互補優勢。

長期而言，我們致力於完善「技術+供應鏈+金融」三角壁壘，加強我們在循環經濟領域的領導地位。通過擁抱可持續發展與創新，我們矢志將本集團定位為不斷演變格局中的標桿企業，確保實現穩健增長，並為我們的利益相關方創造價值。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一直維持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2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進行特定查詢後，董事均確認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藹茵女士(主席)、牛鍾浩先生及黃誠思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的任命及罷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閱本公司財務資料，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疇

有關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栢淳」)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栢淳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栢淳概不就本年度業績公告發表核證意見。

刊登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price.cn)。

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適時刊登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千循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孫常鵬

中國香港，2026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常鵬先生、冷學軍先生及李天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藹茵女士、黃誠思先生及牛鍾洁先生。